



關於立法會陳虹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土地工務運輸局之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第 829/E647/V/GPAL/2015 號公函轉來陳虹議員於 2015 年 9 月 18 日所提出、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9 月 2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一、為滿足新口岸區居民日常生活所需，規劃部門初步構思在區內選取合適地點興建街市。由於街市選址需考慮空間、環境衛生及交通、人流等因素，因此，相關部門已展開溝通協調，爭取儘快制訂方案，並適時向社會公佈。

隨着澳門經濟急速發展，考慮到社區人口增加對社區設施之殷切需求，故民政總署亦建議規劃部門在新填海區預留街市建設的土地，以滿足未來社會發展需要。

二、新口岸區內土地資源緊絀，考慮到該局與新城 B 區位置靠近，為發揮資源互補作用，工務部門在規劃新城區建設時，已一併考慮現時新口岸區內對公共及社會服務設施之需要，藉以善用土地資源，完善各項公共設施，達到資源共享的目標。

三、民政總署一直致力提升各區的民生服務設施，為配合社區整體發展計劃，已先後重建下環街市和台山街市為綜合式街市

1/2



大樓、整合祐漢街市與祐漢小販大樓，將傳統街市活化為多功能綜合大樓，為居民開拓更多社區活動空間。目前，民政總署正在重建水上街市，優化營地街市空間佈局，籌備擴建氹仔街市及改善紅街市、路環街市之設施，以提昇街市購物環境。

為提高居民綜合生活素質，工務部門已在青洲、筷子基一帶的公屋群，以及粵澳新通道周邊，規劃相應的社會服務設施；離島方面，設於氹仔湖畔大廈、路環石排灣公屋群之綜合式乾貨市場已先後投入運作，滿足市民基本生活購物及購買食材之需求。未來，路環石排灣公共設施綜合體建成後，將設有街市、社區中心、圖書館等設施，將使新社區的配套服務及設施進一步得到完善。

管理委員會主席

黃有力

2015年11月3日